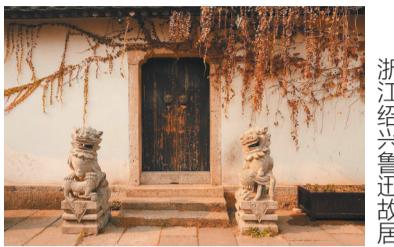


H 闲话文人

成健

鲁迅那时的医疗费



时在上海开业的日本助产士津岛女士接生的，事后鲁迅代付了接生费三十元。

三十年代初，鲁迅每年支出的医疗费绝不是一个小数目。跨入五十岁这道槛之后，鲁迅的体质每况愈下，胃痛牙痛不时侵袭，伤风感冒更是常事。当然，让他晚年备受折磨的还是最终致命的肺病。海婴幼时也是体弱多病。他们一家三口，就数许广平生病较少。以1932年为例，鲁迅及家人去医院看病或请医生来诊达70多次，这一年鲁迅日记里有记录的一家三口医疗费用超过了三百元，这还不是实际发生费用的全部。■

H 百味书斋

潘玉毅

冬夜读书怀古人

冬天夜冷，即使躲在屋里，与外面的世界隔着门窗和围墙，却仍挡不住屋外的阵阵寒意。天冷的时候，被窝是个好去处。

小的时候，我最喜欢趴在被窝里，扯着被角，只把一个头露在外面，然后在视线垂直对下的地方放一本书，一看就是半宿。有时也把头埋在被窝里，将被子捂得严严实实的，打着手电筒看书，免得被母亲发现我还没睡，将闲书没收了去。手电筒是母亲的嫁妆之一，当时的我年纪尚小，不知道它是靠电池来支撑照明的，有一回忽然用没了电，以为是坏掉了，不知如何是好，又不敢同母亲说，想了许久，最后偷偷地将它藏在衣橱里。没有了手电，看书就更加不便了，只得一边津津有味地看着，一边侧着耳朵小心翼翼地听着，一旦听到门外有脚步声响起，就关了灯，假装睡着了。待脚步声去远，起来继续看。如今已过了而立之年，母亲自然也不再管我看闲书了，然而旧时那种读书的滋味却时常在心里来回翻涌。

冬日里白昼短，若是夜晚的时间不能善加利用，整个冬天转瞬即逝，极不耐用。所以成年以后，我一直感谢那段于寒冷冬夜偷偷读书的日子，虽然因为读书每个晚上我通常只睡两三个小时，但从未觉得有丝毫疲倦之感，甚至恰恰相反，读书之后倍觉精神。若非晨间邻居路过时，看见我前一夜忘了关掉的灯盏，于我母亲跟前闲话，母亲未必知道我有这般“好学”。但后来她兴许也是看开了，很少再管我看闲书的事情。

而我之所以欲罢不能，多半是因为冬夜读书别有一番滋味。书不能温暖人的身体，却能温暖人的心灵。更神奇的是，因为书籍，我们虽无佛家所说的他心通，却能借着字里行间流溢的文思，与古人隔着时空进行交谈，读懂他们的欢乐和痛苦。

古时候也有很多爱读书的人，凿壁偷光、囊萤映雪、闻鸡起舞、悬梁刺股、焚膏继晷……在我们熟悉的一个个成语里藏着一个个读书人的故事。成语之外，则有更多。明代有一个抄书而读的人名叫宋濂，为了能够按时归还借来的书籍，他每天晚上打工回来于寒夜里烧水化冰，铺席抄书，手冻僵了，搓一搓，脚站麻了，抖一抖，鼻涕随着漫漫长夜熬成了凉凉的冰渣了——就这样废寝忘食许多年，终成一代学者。在我小的时候，宋濂绝对算是我的偶像，而抄书则是我对偶像的致意。可惜我只学了他的形，没有学到他的神。

现代人有空调有地暖，冬天也不觉得寒冷，但是在古代，并没有这些驱寒的设备，读书的条件也更加艰苦，但这并不妨碍他们对于书的喜爱。如果说宋濂破冰抄书是一奇，那么孙康映雪而读则是一异了。因为家贫买不起蜡烛，酷爱读书的孙先生竟裹着破棉絮，蹲在快要散架的木门

边上，借雪的反光充当照明的灯光用来读书。门缝里北风嗖嗖地吹着，吹得地面都忍不住颤起了牙，门里的人却是浑然未觉，捧着书孜孜不倦。

也正是因为有这样的好学精神，古人的书如同天上的星月光辉一样，百年千年过去了，其中的文采内涵不曾褪色一分一毫，有很多东西让今人难以企及。■

H 收藏小记

陶琦

文房雅器话砚滴

古人常借翰墨托物寓兴，书斋里除了书籍笔砚，还有很多辅助性文房用品。砚滴是贮水的小器皿，磨墨时把水滴在砚台上，以调适墨色的浓淡干湿。于实用性之外，砚滴还追求形式和工艺上的美观，闲暇时用助清赏，可修身养性，陶冶情操。不同材质、造型的砚滴，也由此在文玩中形成了一个独有的门类，成为古今文人争相收藏玩赏的艺术品。

砚滴起源于何时，并没有明确的说法。汉代以前，墨是呈颗粒状的，到了魏晋才有墨锭，推测砚滴也是这一时期的产物。南宋赵希鹄的《洞天清录》有一段很含糊的记叙：“古人无水滴，晨起则磨墨，汁盈砚池，以供一日用，墨尽复磨，故有水盂。”古人最早是用水盂盛水，以勺子舀水磨墨，由于水量不好控制，容易出现“汁盈砚池”的情况。加上磨墨多是供一天之用，使用时间长，这个过程中水分也会挥发，出现墨色过浓、过干的情况，需要临时添水调匀。砚滴的出水孔小，往砚台注水很方便，也令泼墨挥毫更为就手，因此获得了使用者的广泛认同。

砚滴的取材范围颇广，玉石、陶瓷、金属、竹木都有。但在造型上，却有一个不成文的规矩，是以动物形态为风尚。明人文震亨《长物志》：“辟邪、蟾蜍、天鸡、天鹿，半身鵝鶴杓，鏹金雁壺诸式滴子，一合者为佳。有铜铸眠牛，以牧童骑牛作注管者，最俗。大抵铸为人形，即非雅器。”对砚滴的大小及样式，做了详尽的描述。以盛水一合（十分之一升）为度，形态以模拟动物形态为雅，推崇简

滴，价格上就有着天壤之别。紫砂或瓷质砚滴，除了要看胎釉，也要看瓷画的水平和制作工匠的名气，以瓷质厚重、造型古朴雅致、富有艺术哲理的作品，更受好评。■

H 写食主义

吴建

枸杞甜

小时候，我家住在小河边。河岸上，除了生长着高大挺拔的杂树，还有大片大片的灌木。灌木丛中，夹杂着枝条纤细的枸杞树。

每年仲春，枸杞的枝条抽出嫩嫩的叶片。叶片渐渐长大，整个枸杞枝条繁叶茂。待到淡紫色的花瓣缀在绿叶丛中，绿气就镀上了紫光，更显得生机勃勃。初秋，叶片凋落，状如纺锤状的红色果实布满枝条，拥挤挤挤，晶莹闪亮，宛如一颗颗红宝石。我们一放学，就跑到河边采枸杞子。采时不能太用力，枸杞子皮薄易破，捏破的果子流出红浆，果肉裹着金灿灿的小籽粒。红通通的枸杞子色泽诱人，令人垂涎。但我们都不敢吃，听大人说枸杞子有毒，吃了它会肿脖子肿脸。男孩子摘了当子弹互相扔，你打我，我打你，一阵激烈的战斗之后，大家身上、脸上都红红的。女孩子摘了则当作耳坠儿，用棉线穿了吊在耳朵上，走起路来一晃一晃的，煞是好看。

也许是喜欢躺着看书的缘故，上五年级那年，我患上了假性近视。上课时老师写在黑板上的字看不清楚，医生说需要戴眼镜。那时家境贫穷，买纸笔的钱都没有，哪配得起眼镜。母亲很是焦急，生怕耽误了我读书。她不知从哪儿打听到枸杞子能疏肝明目，第二天一早，她就踏着晨露，来到河岸边寻找枸杞子。她用镰刀劈开荆棘，寻到一丛枸杞，一手牵住长刺的枝条，另一只手小心翼翼地采摘着一颗颗红彤彤的枸杞子。有时手被尖刺戳破了，她不顾疼痛忙着采摘，因为枸杞可以清亮儿子的眼睛。

母亲将采回来的枸杞用清水洗净，晾晒在一块干净的白棉布上。晒干后，用玻璃瓶装起一部分，留待日后慢用。剩下的一部分放在瓷碗内，现泡现喝。第一次，母亲将泡好的枸杞茶端到我面前，看着那红艳艳的枸杞在杯内忽上忽下地沉浮，我不敢喝，生怕中毒。母亲说：“哪有什么毒啊？医生说它还是一味中药呢，吃了它，你眼睛就明亮了。”听母亲这一说，我才壮起胆子喝了一口，枸杞不但不苦，反而还甜津津的。儿时的我最喜吃甜食，我不管有毒没毒了，大口大口地喝，喝完，满嘴甜滋滋的，齿颊生津。

母亲不仅每天泡枸杞茶给我喝，还经常熬枸杞粥、煲枸杞汤给我吃。坚持了一年多，我的眼睛果然和过去一样明亮了，学习成绩也和以前一样好了，枸杞子助我考上了中学、大学。故乡的枸杞子，给了我光明，给了我知识，给了我积极向上的力量。

大学毕业后，我在异乡的小镇上工作，看到同事经常买宁夏枸杞子泡茶喝，问为什么不泡茶叶，他们骄傲地解释：此乃清热祛毒、强健脾胃、滋阴补阳之上品。于是我依葫芦画瓢，也买来宁夏枸杞子饮用。而每到秋季，母亲总还要采些枸杞子晒干后给我送来。我说：“妈，超市里有宁夏枸杞子卖，宁夏枸杞子比老家的枸杞子药效好多了。”母亲意味深长地说：“孩子，宁夏枸杞子再好，也比不上家乡的枸杞子啊。”

我把母亲送来的枸杞子分一些给同事，留一些给自己。闲暇时分，我就撮一点枸杞子浸泡在茶杯中，慢慢品啜。白色的杯底，静静地躺卧着红玛瑙般的枸杞子。细细品味，只觉得清甜爽口，甘冽宜人。喝完后，还感觉余香袅袅，不绝如缕。其实，那哪是枸杞的余香啊，分明是我长长的乡愁和母亲给我的深厚绵长的爱啊！■



单、内敛，若铸作人形，则鄙俗不堪，不为人所喜。这种独特的形象审美，以及呈多样性的艺术表现形式，也是砚滴日后的喜爱的原因之一。

明清时期，瓷器和紫砂工艺都有了长足的发展，质薄光润、造型精巧的陶瓷砚滴，也备受文人雅士的称颂。明人高濂《燕闲清赏笺》：“有蟾注，有青东磁天鸡壶，底有一窍者。宣窑五采桃注，石榴注，双爪注，彩色类生。有双鹤注，有鹅注，工致精极，俱可入格。”用陶土或紫砂焙烧的各式砚滴，造型精巧，画意生动，具有很高的审美价值，引导着寄身翰墨的读书人，在皓首穷经的同时，也能通过案头的文玩创造出一种韵高致静的心境氛围，体验日常生活中的愉悦。

鉴藏砚滴，首先是辨清材质，如玉石、翡翠、水晶，原材料本身就很珍贵，其价值自然也高。其次是看雕工技法和工艺水平，以雕刻精细、刀法具有神韵者为上。另外也要注意所属时代及人文背景，如出自宫廷造办处、或经名人使用过的砚